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 言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 创种技",拟以自有资金共同创资人民币30,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西桂东南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东南人工智能研究院"),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7,000万元,占注册 资本90%,会创科技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1月3日上午10:00以通讯的表决方式进行,以9 票同意。可要为45-13—7公司,公司第一次公司,公司第一次公司的以来(一)》,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

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二、设立新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西桂东南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2、地址:广西玉林市

3、法定代表人:谭培荣 4、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

5、业务范围: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计算机 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 售;软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数 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云计算录卷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 服务:物群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教育咨询服务(不会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桂东南人工智能研究院90%的股权,合创科技持有桂东南人工智能研究 院10%的股权。

以上各项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不需要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旨在依托广西玉林市区位禀赋,政策支持及产业基础,进一步拓展人工智能业务版图,开拓,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 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 本次公司投资设立新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 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 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 2025-058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二)

木公司及董事会会休成品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涅马性阵术或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对较及的起本情况 ,我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

创科技")拟以自有资金共同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东华闽都(福州)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养华闽都"),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950万元,占注册资本99%;合创科技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注册资本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1月3日上午10:00以通讯的表决方式进行,以9 票同意 0票反对 1 0票存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于公司的议案(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

二、设立新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华闽都(福州)科技有限公司 2、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云龙乡官庄村中建产业园21号

3、法定代表人:杨滨鲜

5、业务范围: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 。元显元记□: 版项□: 八上司电路咖啡户门及: 八上司电池中分标表水下川及: 八上司电路咖啡房源与技术平台: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人工智能公共市场: 技术按正, 技术的正, 技术安流, 技术转止, 技术推广; 信息系统

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模具销售;模具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 外围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东华闽都99%的股权,合创科技持有东华闽都1%的股权。

以上各项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之上市公司 3月12/482 上间显记分配。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不需要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1次以口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紧扣"数字福州"发展契机,锚定福州国际竞争力数字产 ▶集群建设导向,进一步完善公司数字化与A1智算业务布局,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公司核心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 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 在次公司投资设立新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简称: 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 2025-056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基乎公公记行间记。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5年11月3日上午10:00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 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里尹云云以中以同心 本次会议均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一)》; 详见 2025年11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汉案(一)》(公告编号:2025-057)。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二)》。

详见2025年11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

● 涉案金额:原告诉请判决被上诉人支付经济损失人民币500万元,维权合理费用人民币15万

● 对上市公司影响:本次诉讼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在本次案件中无需承担责任,也无需承担

2021年12月,中科鴻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鴻基")因商业秘密纠纷对嘉必优生

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光谷")及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臣倍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本公司与中科光谷共同通过不正当手段获取其基于相关菌种组合、制备 N-乙酰神经氨酸

的生产和应用商业技术秘密,中科光各利用该技术生产。销售与原告产品相同或实质相同的产品, 臣倍健明知中科鸿基的前述技术秘密,但仍恶意使用中科光谷生产的前述产品,三被告的共同侵权 行为侵害了原告的商业秘密。中科鸿基请求判令:(1)三被告停止侵犯原告涉案商业秘密的行为,销

即及排除相关生产设备和记载商业秘密的各类教徒。[2]被告在全国范围内立即召回并销毁因侵犯 原告商业秘密而生产。销售的产品及其库存产品;(3)三被告进行公开道歉;(4)三被告共同赔偿经济

损失人民币500万元、维权合理费用人民币15万元及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

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

负担。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 知信。與科學香拌见 2024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學和(www.se.com.cn/放棄的/統分记至初 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美丁诉讼一审胜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年8月,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一审原告中科鸿基对一审判

决不服提出上诉,1、请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法院依法撤销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粤知

经个原金值工好。1. 请求平平人民央州国联商法定院长旗领别,亦省商级人民法院厅田的(2021)等和 民初3号民事判决书,并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全部诉讼请求;2. 请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法院依法 判令本案全部上诉费用由三被上诉人承担。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

www.sse.com.e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年11月,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2024)最高法知民终1078号《上诉

网(www.eninfo.com.e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二)》(公告编号:2025-058)。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终审判决

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一审被告)

案件受理费,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5-08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1月25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含)-3,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影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60,573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3%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921,296.0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3.52 元/股~28.58 元/股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 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5.00元/股(含)。 回胸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市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显分司于2025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8)。 2025年7月10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第二期回购方案的回购价格上限由25.00 元/股(含)调整为24.80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7月10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上披露的(繁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第二期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票价格上限的议案》,决议将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24.80元/股(含)调整为35.00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9月9日生效。具体内容许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同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白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 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

報至 2025年10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股份 1,060,573股,占公司总股本 168,309,120股的比例为 0.63%,最高成交价为 28.58 元股,最低成交 价为23.52元/股,累计成交总金额为27.921.296.0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 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昭《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5-079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9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暨终审胜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10月发电情况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为便干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情况,现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

10月发电量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10月,公司完成发电量35.3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9.27%。其中水电发电量同比增加 803.77%,火电发电量同比减少47.49%,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减少18.67%。 公司本年累计完成发电量364.88亿千瓦时,同比减少0.79%。其中水电发电量同比减少3.50%

火电发电量同比减少7.40%,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加29.54%。 公司2025年10月发电情况表

项目	本月发电量	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发电量	同比变动
水电	19.16	803.77%	98.43	-3.50%
火电	11.29	-47.49%	195.15	-7.40%
新能源	4.88	-18.67%	71.30	29.54%
其中: 风电	1.48	-23.32%	16.71	-10.11%
光伏发电	3.41	-16.42%	54.59	49.77%
合计	35.34	19.27%	364.88	-0.79%

上述发电量数据系公司初步统计,公司发电量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 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来水情况、季节因素、设备检修、安全检查等、最终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定期 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业绩,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7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溃漏。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2. 会议召开方式: 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

3. 网络会议地址: 小鱼易连(会议号9035931360,密码903360,具体路径详见附件小鱼易连使用

4.投资者可于 2025年11月6日前通过公司邮箱(hbnyzq@hbny.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 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披露(2025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等情况、

公司将于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时间: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召开方式: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

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王军涛先生,独立董事代表,公司资产财 务部、人力资源部、生产技术与营销部、投资发展部、建设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电力交易运营中心

条件应诉通知书》,上诉人中科鸡基不服广东省高数人民法院(2021)粤知民初3号民事为决,向中华 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诉。一审法院已经将一审案卷及上诉状报送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 人民注除 经审查 由华人民共和国是真人民注除由党予以严押 目休内穷详回2024年11月12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 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近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4)最高法知民终1078号,

"中科鸿基公司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约

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判决如下:

审案件受理费47,850元,二审案件受理费47,850元,均由中科鸿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仲裁及诉讼

截止公告之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其他诉讼情 况及进展详见公司的后续公告或定期报告。

本次诉讼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在本次案件中无需承担责任,也无需承担案件受理费,对公司财 多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涉诉产品N−乙酰神经氨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料光谷联合中科院合肥物质研究院自

主研发的科技成果,中科光谷拥有完全自主的知识产权。本次终审性诉充分印证了公司 N-乙酰自生研发的科技成果,中科光谷拥有完全自主的知识产权。本次终审性诉充分印证了公司 N-乙酰 经级融产品知识产权的独立性和有效性,也充分体现了公司通过多年技术积远,已经形成了自主创新能力和完整的知识产权标系,公司有能力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好自身的知识产权,同时也为公司 新聞記入明元記明知识〉 《大师宗》、公司书记入85周、《法元》、《古圣》、日子明为祖》 《大师明》(878年 《大师明》、《大师明》(878年 《大师明》、《大师明》 《大师明》 《文明》 《大师明》 《大师明》 《大师明》 《大师明》 《大师明》 《文明》 《《文明》 《《文明》 《文明》 《《文明》 《《《文明》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联系人:刘俞麟 027-86606100

电子邮箱:hbnyzq@hbny.com.cn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0 加入会议 会议号 9035931360 您的名称 | 清输入您的名字

Û **№** № 四、进入会议室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流通股股份,二者互为一致行动人。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咸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先进制造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京津冀基金出具的(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先进制造基金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
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减掉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279,96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0%。以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减掉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599,2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京津冀基金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279,96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0%。以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279,96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0%。以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559,92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先进制造基金发上一致行动人京津冀基金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

70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23%。先进制造基金与京津冀基金持有的以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

股份总数的1%,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 数的2%。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比例 股东身份 4.23% IPO前取得:19,308,206股 股东身份

L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京津冀基金 38,618,913 注:表格中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人所?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4前总股本455,992,034股为基础计算。截至本披露日,新增胜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559,920形 2025年11月26日~2026年2月25

股东名称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279,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559, 減持方式及対応減持数量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6日~2026年2月25日

预披露期间,者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承诺:

1关于股份额定期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企业计划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相关规定的条件下,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股份的条件、数量、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已届满,股份减持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

本企业拟域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域持的 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

本企业或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4)减持股份的期限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 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京治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E3) 年的安全市场上的事项 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域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

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二) 城村市切实施是否可能等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V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城特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诚特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 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规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内方: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保存机构)(以下简称"内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发行上市保存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甲方已在乙方的下辖二级分行,即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880010010120100427577,截至2025年10月28日,专户余额为0.00万

该专户仅用于智慧环卫综合配置中心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暂时补流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

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未以存单的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如以存单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各方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份已完成股份登记,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75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 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公司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 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9.2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因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5年7月28日起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2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 币9.06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2025年4月15日、2025年7月19日刊登

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m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 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6, 969,725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9.85%、最高成交价为7.02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70 元股、放交总金额为186,600,633.75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9.06 元股(含),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 份方案。

一、共电影明 公司首次回歐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同顺限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则服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及公司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回购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

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济资金的议录》,同意公司使用 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济资金的议录》,同意公司使用,使 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 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董事会同意由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使用方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则 中,用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 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方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泰米尼亚印度华·目时记 经中国证学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19号)核准,公司已公开发行了1,476.189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 简称"可转馆",每张面值 1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618.65 万元. 扣除保脊承销 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733.6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0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490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为丁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和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库监管指引第1号——主柜上市公司规范金件》(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 求、公司及全资产公司长沙中联当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中联")于近日分别与前级行政 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中联")于近日分别与前级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近存单方式的募集资金存储及监管事宜。 2. 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 办法》等法律、行致法规。部"规章"。 3. 西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

甲方: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应当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养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办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 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7月3回是一旦间。7970年十八分李泰区建设计划从市场广门市记起门(人类的成员。 4. 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养代表人在亚兰李泽明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 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之力应当众时, 作明, 无验地中共变地对新的相关专户的效料。 保养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 乙方按月(每月3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 准 6. 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

(以孰低金额为准),甲方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 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

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业务 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10、本协议一式六份, 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各报

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1:截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1") 甲方2: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2")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南湘江新区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保脊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甲方2系甲方1的全资子公司,为规范甲方1、甲方2家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方1、甲方2、乙方、丙方 1、甲方2已在乙方的下级辖属支行,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财院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85984080864,截止2025年10月28日,专户余额为0.00元。该专 户仅用于甲方1、甲方2智慧环卫综合配置中心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暂时补流资金的存储和使 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1、甲方2未以存单的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如以存单方式存储募集资 金,各方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存单方式的募集资金存储及监管事宜。

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两方作为甲方1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1、甲 方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克岛金保展证券发行上市保养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以及甲方1制订的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1、甲方

2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1、甲方2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 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1、甲方2授权两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李泽明、岳亚兰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1、 甲方2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1、甲方2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 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1、甲方2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1、甲方2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 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1、甲方2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以孰低金额为准),甲方1、甲方2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 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 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条协议的要求向甲方1、甲方2、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保养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养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1、甲方2有权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1、甲方2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 9、本协议自甲方1、甲方2、乙、丙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 、外型以目中方1、中方4、二、四三方/在尼门及水层以水内以水层以内以水层的加速时中中3、4平2次目 同专用章之由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页方看导期结束后长效。 10、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1、甲方2、乙、丙四方各特一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5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木公司及董事令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定 准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不低 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3.35元/股,回购股

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同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同购报告书》。 《公司子2025年4月23日首次通过回顾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资价方式实施了本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伊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6月27日起由不超过53.35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53.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 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1)开盘集合竞价: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

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更正后:(需更正部分做加粗处理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40.5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最高成交价为35.1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55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27, 224,997.4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上限,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 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规

定,具体说明如下: 民体院的知 P: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5-090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的更正公告

对其八谷的县头往、在明时上村元整任平坦法律页注。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 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因工作人员筛忽,上述原公告中"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中部 分股东"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表格内的数据有误,现将上述公告更正如下:

更正前:(需更正部分做加粗处理)

不超过:588,000股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94,000 B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4,000 B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审核,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4日

、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参加人员

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可能对参会人员进行调整)

投资者请于2025年11月7日下午15:00-16:00登录小鱼易连(会议号9035931360,密码903360) 参加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四、联系方式

-、电脑/平板/手机下载"小鱼易连"APP 三、页面显示后,输入会议号"9035931360"、密码"903360",点击"加入会议"